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李宜靜
電話：03-5216121#275
電子信箱：05348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400916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40091613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文化局辦理2025「新竹市小小策展人培力夏令營」招生簡章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市文化局114年5月26日竹市文藝字第11400042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「小小策展人主題策展工作坊」，以五個全天的夏令營形式舉辦，邀請策展人或策展團隊、新竹在地文史工作者、藝術史研究學者等，分別從「策展」、「生命故事」、「美術史」、「展覽行銷」四個面向，帶領學員策劃關於「生命故事」主題的展覽。
- 三、招生對象：新竹市國小三至五年級學生以團體報名，每組3人，以其中1人為申請代表。
- 四、請貴校協助及輔導有意願參加甄選之學生，於送件前提供校園內適合展覽之空間資料；經公告錄取之學生，由校方提供【合作同意書】(需蓋學校印信)交給學生於第一天上課報到時繳交予文化局。
- 五、甄選方式：

教務處 114/05/26 16:10



1140005209

有附件



(一)報名受理期間：即日起至114年6月20日(星期五)17:00止
(送達為憑)。

(二)報名受理地點：新竹市文化局視覺藝術科(300新竹市中央路109號2樓)，電話：03-5319756轉252陳小姐。

(三)送件方式：需於期限內送達，並繳交保證金新臺幣500元，始完成報名。

(四)報名應備資料：報名表、展覽空間資料、「生命故事」相片、個資及作品授權同意書，如簡章附表。

(五)採書面審查：預計錄取5組(備取數組)。

(六)錄取通知：114年6月30日(星期一)前，於新竹市文化局FB公布。

六、活動地點：新竹241藝術空間(中央路241號6樓)

七、活動時間：114年8月12日(星期二)至8月16日(星期六) 每日10:00-16:30

八、校園展覽：114年9月1日至10月30日，於小小策展人所就讀之校園展出至少2星期。

九、聯合成果展：114年11月5日(星期三)至11月23日(星期日)於新竹市文化局文化藝廊舉辦。

十、作品歸屬：書面審查資料不退件，完成作品經成果展後，歸還原作者。

十一、本活動依簡章辦理，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之。

十二、本活動學費全免，創作材料自備，供午餐。

十三、參與本案之學校相關教職人員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之規定，提請市府敘獎。

正本：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

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
新竹市立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